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高級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（領域、群科）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

「健康與護理科」科目及學分一覽表

中華民國 99 年 10 月 21 日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系務會議通過
 中華民國 99 年 11 月 9 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21 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中華民國 100 年 9 月 7 日教育部台中（二）字第 1000162011 號函核備通過

科目名稱		高級中等學校健康與護理科			
要求總學分數	高中：32	必備學分數	高中：16	選備學數	高中：16
適合培育之相關學系、研究所(含輔系)		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、護理學系、公共衛生學系。 其餘有疑義者，依專業審查。			
類型	科目名稱	相似科目名稱		學分數	備註
必備科目	衛生教育與健康促進	健康促進、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專題研究、健康促進專題研究		2	
	安全教育與急救	安全教育、急救、安全教育專題研究		2	
	消費者健康	消費者保健、消費者健康專題研究		2	
	心理衛生	健康心理學、健康心理學研究		2	
	藥物教育與物質濫用教育	藥物教育、青少年藥物濫用問題研究		2	
	性教育	性教育專題研究		2	
	健康行為科學	健康生活技能理論與實務		2	
	健康促進學校	學校衛生、學校衛生行政與評鑑、學校衛生教育研討、學校衛生行政研究		2	
選備科目	健康生活	個人衛生、預防保健服務、預防保健專題研究		2	
	營養教育	營養學、飲食與生活、食品衛生、營養教育專題研究		2	
	公共衛生教育	公共衛生教育研討		2	
	健康管理	健康管理概論、健康管理實務		2	
	健康老化	高齡者健康促進(原老年衛生)、老人學概論、老年衛生學研究		2	
	生命教育	死亡教育、死亡教育專題研究		2	
	人體解剖生理學			2	
	環境教育	環境衛生、環境衛生學研究		2	
	流行病學	流行病學研究		2	
	人類發展與健康促進			2	
	青少年健康行為與問題	青少年健康問題研究		2	
	醫療服務與健康保險	醫療體系與健康保險		2	
	社區健康	社區健康營造實務、社區衛生組織		2	
	社會心理學	社會心理學研究		2	
	健康與護理課程設計	健康教育課程設計		2	
說明：					
1. 本一覽表自 100 學度修習教育學程師資生適用。					
2. 不得以大學「共同必修課程」及「通識課程」之科目要求採認。					
3. 欲取得高中職「健康與護理科」認證者： 應修必備課程 16 學分，選備課程至少 16 學分，共計至少應修習 32 學分。					
4. 本表乃依據「普通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」及「普通高級職業學校群科課程綱要」內涵訂定。					

註：本任教學科之科目、學分由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制訂、審核。